



中矿资源勘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进行补充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矿资源勘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国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腾投资”）出具的《关于股份补充质押的告知函》，国腾投资将其持有本公司部分无限售流通股办理补充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2016 年 11 月 29 日，国腾投资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国腾投资将其持有本公司限售股 500 万股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该笔质押已于 2016 年 11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相关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12 月 1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目前，由于质押股份的市值减少，根据《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的约定，国腾投资追加 20 万股给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该笔质押已于 2017 年 6 月 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相关登记手续。

2、2017 年 4 月 25 日，国腾投资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国腾投资将其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418.5 万股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该笔质押已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相关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4 月 28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进行股票质押

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目前，由于质押股份的市值减少，根据《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的约定，国腾投资追加 98 万股给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该笔质押已于 2017 年 6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相关登记手续。

3、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国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否	20	2017.6.2	2017.11.29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5%	资金周转需要
国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否	98	2017.6.5	2018.4.2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08%	资金周转需要
合计		118				9.73%	

4、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国腾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12,13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30%，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10,36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39%。

二、备查文件

1、股份补充质押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中矿资源勘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6 日